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遴选“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 专项培训基地学校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部署，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的建设和应用，促进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根据《教育部科技司关于遴选 2018 年“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专项培训基地学校的通知》（教技司〔2018〕105 号）精神，决定遴选一批基地学校，参与承担“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专项培训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基地学校推荐要求

1. 网络学习空间在各学科、全体教师中得到普遍化、常态化应用，在课程建设、学科教学、资源共享、教学研究、队伍建设、学生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有亮点、有特色，对于促进教育教学方式变革、教育教学质量提升、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学生全面发展的成效显著，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2. 网络学习空间开通率教师达到 100%、学生达到 80%，学生家长能够参与互动。

3. 学校具备承担 200 人以上现场观摩活动的接待能力。

4. 在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内的平台开通空间，能通过空间获得上级（国家/省/市/县）汇聚的资源并开展应用的学校优先考虑。

5. 承担过各级各类“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相关培训或进行过成果交流展示的学校优先考虑。

6. 已授牌的基地学校不再参与推荐。

二、推荐遴选程序

1.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要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加强统筹，严格把关，切实做好基地学校组织推荐工作，每市州原则上推荐两所学校（中、小学各1所），并于2018年4月8日前报送推荐汇总表（见附件）及各学校的申报材料。

2. 我省将根据上报的相关材料，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推荐3所学校参与教育部2018年“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专项培训基地学校的遴选。具有一定示范作用的学校作为省级培训基地储备。

3. 教育部科技司和中央电化教育馆组织专家对各地推荐到教育部的学校进行综合评议和现场考察，确定入选名单并公示。

三、申报材料相关要求

网络学习空间在解决教育教学中存在的实际问题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采用的技术方案或工作机制，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与创新之处，下一步发展的打算等；材料的组织注重呈现过程性、真实性和时效性的内容，以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媒体呈现方式为佳。

四、联系方式

省电化教育馆：徐增晖、李湘，0731—84415312。

电子邮箱：hndjg@126.com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文运街 23 号湖南省电化教育馆培训科

邮编：410015

附件：“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专项培训基地学校推荐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8 年 4 月 4 日

附件

“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专项培训基地学校 推荐汇总表

_____市（州）（加盖公章）

序号	学校名称	推 荐 理 由	市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
1			
2			